

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重要信息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80 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审议通过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并经 2022 年 5 月 10 日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贵州源信益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公众注意阅读。

4、本报告中，“本行”、“本公司”、“安顺农商银行”均指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简介
第二章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第三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第四章	公司治理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第六章	监事会报告
第七章	风险评估
第八章	主要业务经营及财务决算报告
第九章	重要事项
第十章	审计报告

第一章 公司简介

一、基本信息

(一) 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安顺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Anshu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Anshun Rural Commercial Bank

英文缩写：ARCB

(二) 性质

本公司为股份制有限公司形式的农村商业银行，实行一级法人、统一核算、分级管理、授权经营的管理体制。

(三) 注册资本：人民币 364961892 元。

(四) 法定代表人：段应安

(五) 地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南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61000

电话：0851-33320217

传真：0851-33320217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3 年 12 月 11 日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400215675515G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贵州源信益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会展城 SOHO
办公区 F 座 11 楼 1 号

二、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房屋租赁。

三、主要经营信息

单位：人、%、万元、元

指标 \ 时期	报告期 (2020 年末)	报告期 (2021 年末)	增减幅度 (%、百分点)
职工人数	519	515	-0.77
股东人数	1498	1492	-0.4
股本金总额	36496.19	36496.19	0.00
资产总额	1420378.88	1394290.51	-1.84
负债总额	1294624.86	1264447.49	-2.33
各项存款	1048023.82	1062186.52	1.35
各项贷款	1031567.9	995898.02	-3.46
所有者权益	125754.02	129843.02	3.25
利润总额	8391.63	8803.82	4.91
净利润	3813.19	4004.86	5.03
净息差	4.7	4.35	-7.45
资产收益率	0.27	0.28	3.70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	3.13	-0.63
成本收入比	45.6	53.99	18.40
资本净额	138984.5	141172.79	1.57
核心资本	125582.94	126780.5	0.95
资本充足率	11.45	11	-3.93
核心资本充足率	10.34	9.88	-4.45
不良贷款率	4.52	4.88	7.96
贷款减值准备	77590.29	73900	-4.76
拨备覆盖率	166.35	152.21	-8.50
流动性比例	43.81	43.45	-0.82
存贷比	89.48	83.97	-6.16
不良贷款余额	46641.55	48551.34	4.09
清收不良贷款额	5074.39	14343.51	182.66
收入总额	91064.55	85162.39	-6.48
费用总额	29589.39	30453.6	2.92
经营利润	32892.06	23564.42	-28.36
每股红利	0.08	0.05	-37.50
每股收益	0.10	0.11	0.1
每股净资产	3.45	3.56	3.19

备注：

1. 职工人数为在岗人数，含高管，不含派遣员工，不含内退人员。
2. 数据来源于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1104 报表。

3.表中的“资本净额”、“核心资本”、“资本充足率”、“核心资本充足率”是按新资本管理办法口径计算。

4.表中的“清收不良贷款额”指以现金方式收回上一年底前形成的不良贷款金额，不含以物抵债、转化贷款和呆帐核销金额。

5.表中的“费用总额”指营业费用总额。

6.表中的“经营利润”指利润总额加当年提取的资产减值准备金。

7.表中的“利润总额”指税前账面利润。

8.表中的“每股红利”分别指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2020年度股金分红比例为8%（含个人所得税），现金分红比例8%；2021年度股金分红比例为5%（含个人所得税），现金分红比例5%。

第二章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本总额为364961892股，其中法人股12户，合计204265105股，占股本总额的55.97%；自然人股1480户合计160696787股，占股本总额的44.03%。2016年度利润转增注册资本13695349元，注册资本由342399712元变更为356095061元，2017年度利润转增注册资本8866831元，注册资本由356095061元变更为364961892元。

（二）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股数	比例 (%)	户数	股数	比例 (%)
1. 法人股	12	204265105	55.97	12	204265105	55.97
2. 自然人股	1486	160696787	44.03	1480	160696787	44.03
其中：职工股	356	27381337	7.5	357	27102802	7.43
总股数	364961892			364961892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1492 户，股本总额为 364961892 股。其中：法人股 12 户，合计 204265105 股，占股本总额的 55.97%；自然人股 1480 户，合计 160696787 股，占股本总额的 44.03%，其中：职工股 357 户，27102802 股，占股本总额的 7.43%。

（二）法人股东名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1	安顺永峰煤焦集团有限公司	33,074,752	9.06
2	贵州顺健制药有限公司	25,262,268	6.92
3	安顺市恒伟实业有限公司	23,095,301	6.33
4	贵州乌江水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1,669,665	5.94
5	安顺市供水总公司	18,248,139	5.00
6	贵州家喻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8,553,815	2.34
7	安顺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17,107,630	4.69
8	安顺天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107,630	4.69
9	贵州安顺银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396,867	4.22

10	贵州省安顺汽车运输公司	11,405,087	3.13
11	安顺虹阳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4,790,136	1.31
12	贵州安顺油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53,815	2.34

（三）前十户自然人股东名单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程艳玲	4,698,896	1.29
2	吴雨蓉	4,698,896	1.29
3	吴华	4,698,896	1.29
4	刘俊夫	4,698,896	1.29
5	高琼茹	4,562,035	1.25
6	娄然	3,898,955	1.07
7	彭东	2,756,039	0.76
8	程其平	2,731,541	0.75
9	蔡亚娟	2,501,539	0.69
10	李彦军	2,059,448	0.56

（四）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生自然人股权转让 45 户，转让股权 4604681 股，占总股本的 1.26%；未发生法人股权转让。

（五）股份冻结、质押情况

报告期末，根据人民法院要求进行股权冻结自然人股权 5 户，冻结股权 23437657 股，占总股本的 6.42%。

本行被他行质押法人股 1 户，质押股权 16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4.38%。不存在本行股东将所持本行股权质押在本行的情形。

第三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姓 名	职 务	性 别	出生年月
段应安	董事长	男	1969.10
李雪松	董事	男	1981.04
杨小东	董事	男	1968.10
张文学	董事	男	1977.03
娄大远	董事	男	1965.01
胡琪广	董事	男	1957.12
张桂华	董事	女	1971.10
陈健	独立董事	男	1967.11
袁雨芳	董事	女	1975.03
张萍	董事	女	1966.05

（二）监事基本情况

姓 名	职 务	性 别	出生年月
张芹	监事	女	1972.01
陈绍亨	监事	男	1967.05
常海涛	监事	男	1966.12
邓成勇	监事	男	1967.10
吴华	监事	女	1962.10

花蓉琦	监事	女	1974. 08
张巧兰	监事	女	1990. 02
王德政	监事	男	1984. 07
帅蓉	监事	女	1971. 04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江弘	党委书记	男	1974. 09
伍海霖	党委副书记	男	1983. 12
张芹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女	1972. 01
杨全灏	党委委员、副行长	男	1977. 03
陈优凯	党委委员	男	1980. 09
彭婷	党委委员	女	1988. 09
蔡成	党委委员	男	1984. 05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董事

根据《省联社关于吴勇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黔农信任〔2021〕47号）文件，段应安不再担任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江弘调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推荐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人选。经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张萍、段应安、李雪松不再担任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选举江弘、伍海霖、陈优凯担任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2. 监事

经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帅蓉、张芹为职工监事，宋钦、伍海霖不再担任职工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因工作需要，根据省联社相关文件，段应安不再担任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李雪松不再担任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推荐江弘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人选，推荐伍海霖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人选，推荐陈优凯、彭婷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人选，推荐蔡成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总监人选。

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聘任伍海霖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陈优凯、彭婷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蔡成为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总监，以上人员任职资格截至报告期末安顺银保监分局尚未批复。

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在岗员工515名。

（一）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学历构成	2021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研究生及以上	18	3.50
大学本科	364	70.68

大学专科	121	23.50
大学专科以下	12	2.32
合计	515	

(二) 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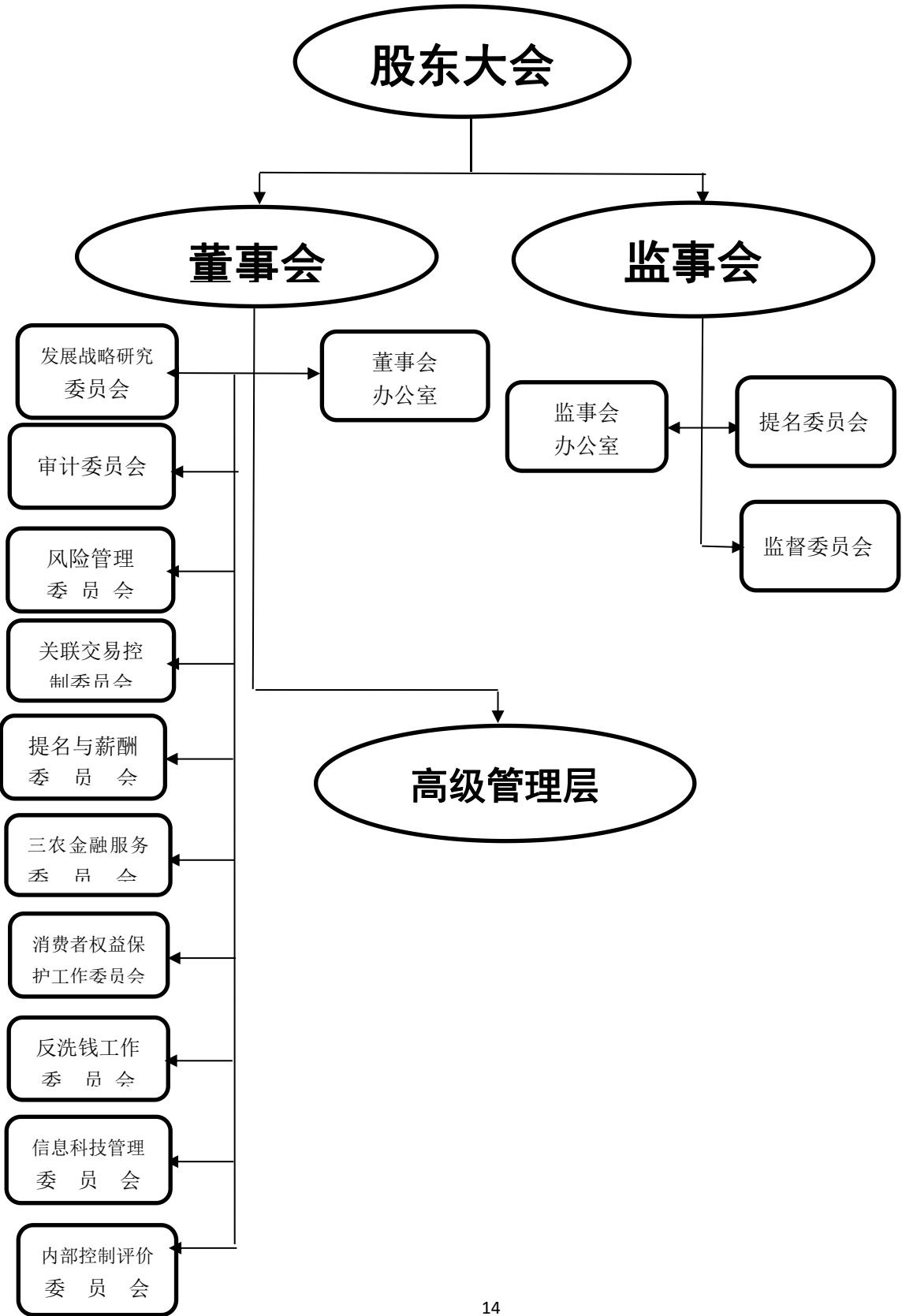
年龄构成	2021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
35岁以下	265	51.46
36—45岁	138	26.80
46—55岁	107	20.78
56岁以上	5	0.96
合计	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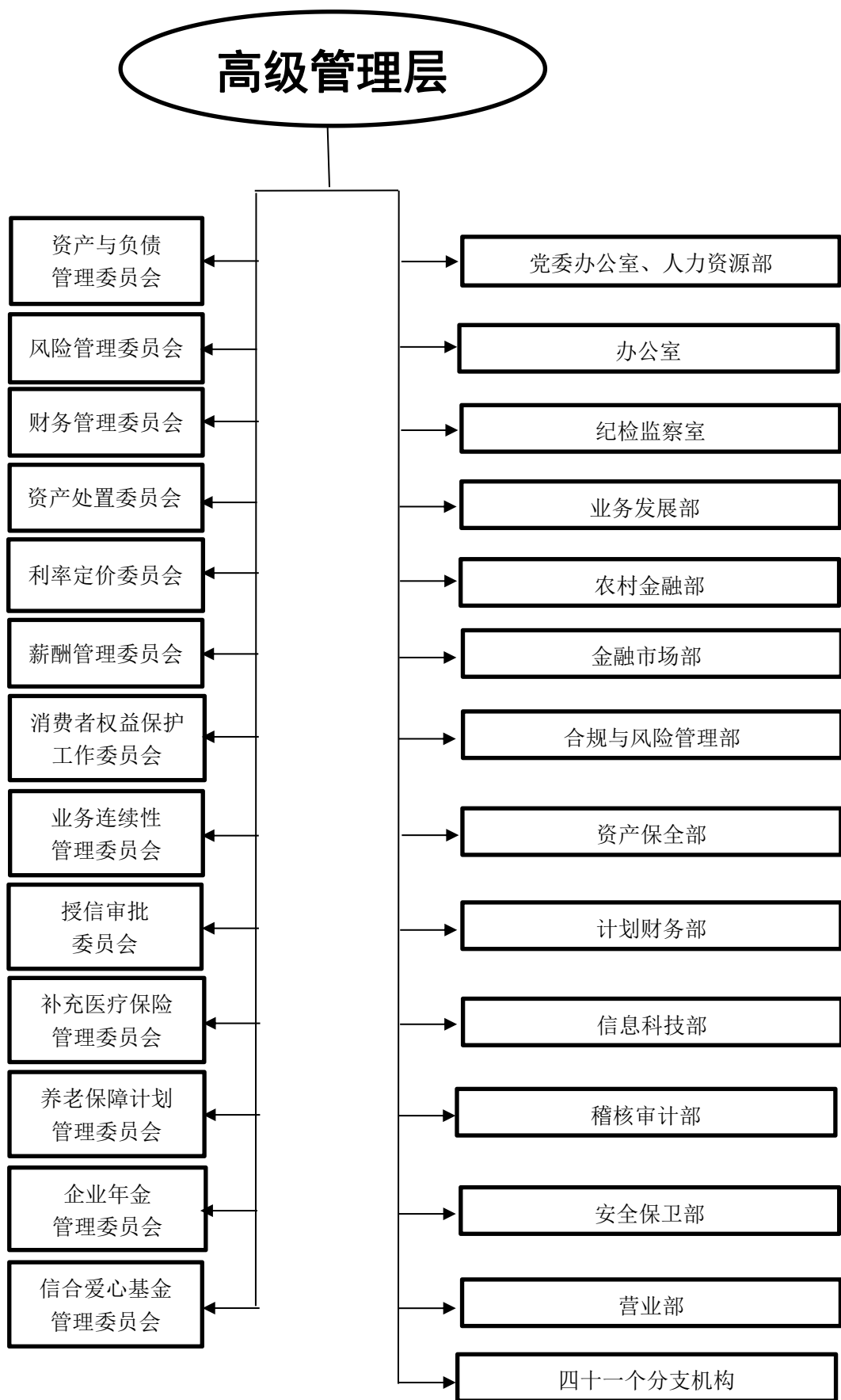
(三) 员工从事金融工作年限情况

从事金融工作年限	2021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
10年以下	227	44.08
10—20年	166	32.23
20年以上	122	23.69
合计	515	

第四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组织架构





二、公司治理概述

公司治理是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之间的相互关系，包括组织架构、职责边界、履职要求等治理制衡机制，以及决策、执行、监督、激励约束等治理运行机制。公司治理遵循各治理主体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相互合作、协调运转的原则，建立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科学、高效地决策、执行和监督。

本行公司治理状况良好，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各主体职责清晰，独立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有效制衡，较好地发挥了“三会一层”的运行机制，提高了董事会、监事会的决策水平和运作效率，为安顺农商银行转型发展提供决策保障。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治理主体职责清晰，符合相关的规定。段应安为董事长，主持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履行督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等职责；伍海霖为监事长，主持监事会工作，履行监督职能；李雪松为行长，主持高级管理层工作，履行组织实施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经营管理等职责。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1 次，审议议案 25 项，形成决议 25 项；召开董事会 11 次，审议议案 112 项，形成决议 112 项，董事会下设 10 个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 37 次，审议议案 111 项，形成决议 111 项；召开监事会 11 次，审议议案 111 项，形成决议 111 项；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

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6 次，审议议案 111 项，形成决议 111 项，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均符合本行章程规定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原则，编制了《安顺农商银行 2020 年年报》，对安顺农商银行的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及时准确提供银行风险变化信息，增加农商行经营管理的透明度，从而保护广大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权益。

三、股东大会

本行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修改章程，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审议批准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及证券发行事项，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等重大事项做出决议等职权。股东大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会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和召开。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1 次，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在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十次股东大会。会议对外公告，公告列明了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内容、会议出席对象、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联系方式、联系人等内容，并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行的股东。会议审议了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财务

执行情况及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2020 年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20 年信息披露报告、2020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行务公开情况报告等 25 项议案，会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25 项。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与表决权，为股东提供充分参与决策、平等行使股东权利的良好环境，贵州联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董事会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本行董事会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听取高级管理层工作汇报，审议定期报告，对高管人员聘任、重大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及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资产抵押、损失核销等重大事项作出决策。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委员会工作规则召开会议，听取管理层报告，审议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事项，向董事会提供意见，或按照董事会授权审批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由段应安、李雪松、张萍、杨小东、张文学、娄大远、张桂华、胡琪广、陈健、袁雨芳 10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2 名，职工董事 2 名，独立董事 1 名，股东董事 5 名。设董事长 1 名段应安，独立董事 1 名陈健，本行《章程》中董事会人数的设立人数为 13 名，尚缺董事 3 名。

2021 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利润分配、2021 年财务预算、修订章程等 112 项议案，形成决议 112 项。本行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依法合规运作，科学谨慎决策。

本行董事会下设 10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发展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反洗钱工作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37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议案 111 项，形成决议 111 项。

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

发展战略研究委员会

段应安（主任委员）、张文学、李雪松、张萍

审计委员会

陈健（主任委员）、张桂华、杨小东

风险管理委员会

段应安（主任委员）、陈健、杨小东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陈健（主任委员）、杨小东、袁雨芳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陈健（主任委员）、娄大远、李雪松、袁雨芳、张萍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段应安（主任委员）、杨小东、胡琪广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

段应安（主任委员）、张萍、袁雨芳

反洗钱工作委员会

段应安（主任委员）、杨小东、张桂华

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段应安（主任委员）、李雪松、张桂华

内部控制评价委员会

段应安（主任委员）、李雪松、张桂华

委员会名称	会议 次数	会议审议 议案和报告数	形成决议 的议案数
发展战略研究委员会	5	13	13
风险管理委员会	7	32	32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11	33	33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1	1	1
审计委员会	4	14	14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5	14	14
反洗钱工作委员会	1	1	1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	1	1	1
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1	1	1
内部控制评价委员会	1	1	1
合计	37	111	111

五、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据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行使监督职能。本行监事会依照相关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召开会议，行使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职与尽职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对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等监督职

能。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委员会工作规则召开会议，向监事会提供意见，或按照监事会授权审批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由张芹、陈绍亨、常海涛、邓成勇、吴华、花蓉琦、张巧兰、王德政、帅蓉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 5 名，职工监事 4 名。

2021 年共召开 11 次监事会，审议议案 111 项，形成决议 111 项。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开展专项检查、审议各类文件、听取管理层汇报等方式，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对本行的经营管理活动进行了监督检查。

本行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共召开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会议 16 次，审议议案 111 项，形成决议 111 项。

各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

监督委员会

邓成勇、常海涛、王德政、宋钦

提名委员会

花蓉琦（主任委员）、陈绍亨、张巧兰

六、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本行高级管理层由江弘、伍海霖、张芹、杨全灏、陈优凯、彭婷、蔡成等人组成。本行高级管理层职责清晰，报告关系明确，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本行章程及

相关工作规则行使职权。

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与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资产处置委员会、授信审批管理委员会、利率定价委员会、薪酬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等，各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层的授权及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

2021 年召开行长办公会 47 次，资产与负债管理委员会 3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 49 次，财务管理委员会 40 次，资产处置委员会 6 次，授信审批管理委员会 40 次，利率定价委员会 35 次，薪酬管理委员会 9 次，补充医疗管理委员会 7 次，企业年金管理委员会 0 次，养老保障管理委员会 0 次，农户贷款管理委员会 52 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 1 次。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

为规范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操守，提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效能，本行监事会制定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履职评价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建立董事、监事的履职档案，董事会、监事会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机制。

（一）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勤勉尽职，积极参加各次会议，独

立发达意见，有效履行决策和监督职权。履职期间对《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议案进行了仔细研读并发表独立的建设性意见，履职过程中，能够严格执行本行关于董事尽职履责自律规定，就涉及到公司机构发展、资本管理以及人力资源等多方面问题进行了深度思考，对发展战略规划、设立分支机构、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多项决议发表了意见，充分行使了《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发挥了作为安顺农商银行董事会成员的决策作用，有利地维护了全体股东的权益。

（二）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各位监事按时参加监事会会议，通过列席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会议，积极参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决策过程，全面了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工作开展情况。列席董事会11次，形成决议112项，涉及了本行重大投资、关联交易、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年度经营指标、财务预决算和分红、风险监测等重大事项，充分发表意见。针对2021年经济金融新形势，从宏观形势分析研判、抢抓机遇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表决过程的合规性进行了全程监督。2021年12月末，在各项检查中共计发现问题144个，涉及贷款笔数3089笔，金额292322.69万元，已整改笔数169笔，金额162100.48万元。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共计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经济处罚231人次，处罚金额29.67万元；提交纪检监察室纪律处分12人次；通报批评2人次；约谈24人次。对本行经营管理、风险管理、

内控管理实施了有效监督。

（三）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积极履职，思想统一、团结合作，认真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各项经营目标运行，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奋力拼搏，为支持“三农”和地方经济发展做出了一定的贡献。2021年末，各项存款余额110.73亿元，各项贷款余额99.58亿元，资本充足率11%，拨备覆盖率为152.21%，不良率4.88%，流动性比例43.45%，净利润0.4亿元。各项收入8.52亿元。

八、关联交易管理

2021年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度重视关联交易管理，严格遵循监管部门要求，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认真履行审批和监督职能，确保关联交易业务依法合规开展，持续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机制，进一步提升关联交易管理的整体水平和精细化程度，有力支持了本行业务的合规发展，促进本行协同效应的发挥和股东价值的提升。

（一）制度建设方面

1. 加强关联方的动态管理与更新。梳理形成了涵盖12家法人和1480个自然人的关联方名单。

2. 优化关联授信额度管理机制，进一步提高额度使用效率。

3.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本行的业务、产品涉及的关联交易环节进行逐一分析，统一识别和计算口径，持续规范关联交易管理。

4.履行关联交易审批、披露程序及日常监测职责，保障本行关联交易的合规开展，严格执行关联交易报审、报批、报备、报告制度，确保披露的全面、准确与完整。

5.完善关联交易监督机制。稽核审计部门定期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审计，规避关联交易风险，提高风险防控意识。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内部人及其近亲属贷款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本行内部人员贷款共计 43 笔，贷款余额 857.73 万元；内部人员近亲属在本行贷款共计 60 笔，贷款余额 812.4 万元。

2.法人股东贷款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法人股东在本行贷款 4 笔，贷款余额为 16300 万元；法人股东在本行担保贷款 12 笔，贷款余额为 46665 万元。

3.前十大自然人股东贷款情况

前十大自然人股东在本行没有贷款，只有担保贷款 7 笔，贷款余额为 11455 万元。

4.自然人股东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超过 5%，不存在自然人股东关联交易。

5.法人股东关联交易情况

（1）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以 2021 年 12 月末财务数据测算，本行资本净额为 141,172.79 万元，未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2）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法人股东重大关联交易担保贷款 4 笔，贷款余额 12865 万元。

（三）关联授信集中度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本行资本净额为 141,172.79 万元，本行对一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最高为 5,600.00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3.97%，未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 10%；对一个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授信余额总数未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 15%。

九、薪酬管理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文件精神，本行制定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薪酬分配实施细则》和《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薪酬考核办法》。

2021 年薪酬总额 1.24 亿元，董事长、监事长、行长、副行长、工会主席及其他风险岗位的部室经理或支行行长绩效工资执行延期支付制度，其中董事长、行长延期支付比例 55%，监事长、副行长、工会主席延期支付比例 45%，其他风险岗位的部室经理或支行行长延期支付比例 8%，延期支付金额共计 68.21 万元，与任期内履职情况和经营风险挂钩，增强了高管层履职意识和风险管理意识。

在薪酬考核方面，根据岗位不同设定不同的考核指标，基本形成了与市场变化相匹配、与绩效考核结果相符合

的薪酬管理制度，激励干部员工在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加快业务发展。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一、2021 年董事会工作简要回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会议精神，在人民银行、地方银保监分局的关心支持下，贯彻落实省联社、审计中心决策部署，严格遵照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持续推动各项工作。

（一）2021 年经营情况

1. 存贷款业务发展滞后。截至 2021 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110.73 亿元，较年初下降 5.09 亿元，增速 -4.39%。各项贷款余额 99.59 亿元，较年初下降 3.57 亿元，贷款增速 -3.46%。

2. 经营效益亟待提升。各项收入 8.52 亿元，较同期减少 0.59 亿元，增速 -6.48%。其中：利息收入（不含债权投资利息收入）7.3 亿元，较同期减少 0.58 亿元；各项支出 7.64 亿元，较同期减少 0.63 亿元，增速 -7.64%。净利润 0.4 亿元，较同期增加 0.02 亿元，成本收入比 53.99%，较同期上升 8.39 个百分点。

3. 不良贷款呈现“双升”态势。截至 2021 年末，五级不良贷款余额为 4.86 亿元，较年初上升 1909.79 万元。

不良率 4.88%，较年初上升 0.36 个百分点。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4.6 亿元，较年初增加 2.07 亿元，逾期 90 天以上不良率 4.61%，较年初上升 2.16%。

4. 主要监管指标有待优化。截至 2021 年末，资本充足率 11%，高于监管标准 0.5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52.21%，高于监管标准 2.21 个百分点；流动性比例 43.45%，高于监管标准 18.45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 4.88%，低于监管标准 0.12 个百分点；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94.66%，低于监管标准 5.34 个百分点；资本利润率 3.13%，低于监管标准 7.87 个百分点；资产利润率 0.28%，低于监管标准 0.32 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 53.99%，高于监管标准 18.99 个百分点；

5. 市场份额及考核排名靠后。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存款市场占比 18.17%，市场份额排名第三；贷款市场占比 16.2%，市场份额排名第二。在 2021 年省联社分层分类考核中得分 50.44 分，在本地区、本方阵、全系统均排名倒数第一。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1. 基本发挥董事会的决策作用

2021 年，安顺农商银行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抓好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全年共组织召开 1 次股东会议，11 次董事会会议，共审议事项 112 项，审议表决年度业务经营计划、经营班子工作报告、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完成了《安

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工作。

2. 支持经营层的经营管理工作

实行董事会授权经营，在职责范围和权限规定内，支持经营层开展经营管理工作，使经营层按照章程规定的权限履行职责，对全行的业务发展、风险控制、市场定位等工作向经营层提供意见和建议。基本形成了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3. 基本建立内部监督制约机制

董事会、经营班子能够接受监事会监督，并向监事会报告转型发展及生产经营等方面情况。对全行性的经营管理重大决策，监事会能参与监督过程。建立完善与人行、银保监和地方党委、政府的汇报沟通机制，自觉接受监督。

（三）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情况

1. 围绕乡村振兴，践行普惠金融。以信用工程、黔农村村通、助农脱贫流动服务站、农村金融夜校、农民工金融服务“五张名片”为载体，提升普惠金融服务水平，发挥普惠金融、助力乡村振兴主力军优势，支持农村农业产业化发展。截至 2021 年末，涉农贷款余额 65.2 亿元、较年初增长 0.18 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4.19 亿元、较年初增长 1.31 亿元。建立金融便民服务点 285 个，普惠金融示范点 2 个。累计支持十二大农业特色优势产业贷款 5.64 亿元、惠及 6000 余户，有效支持了生态家禽、辣椒、茶叶、蔬菜等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发放创业就业担保贷款 5434 万元，发放三心农业产业贷款 4328.16 万元。

2. 围绕科技赋能，建设金融服务渠道。以“黔农云”为平台，加快数字化转型，推进线上线下融合。一是加大黔农云绑卡推广力度，畅通支付结算渠道，满足个体工商户、社区居民、农村居民、农民工等客群在存款、贷款、电子银行、银行卡业务等方面的金融需求。二是围绕地方百姓的“衣食住行购、医教康养游”，积极营销“黔农e付”，打造方便快捷的金融服务场景。三是积极探索“黔农村村通”和“黔农驿站”场景金融生态圈建设。截至2021年末，黔农云平台认证用户数37.50万户，黔农云有效客户数14.13万户，签约用户数6.40万户。收单业务商户数共计2.83万户，累计交易笔数5525.39万笔，累计交易金额121.61亿元。建成黔农村村通普惠金融示范点2个，黔农驿站7个。

3. 围绕“四新”抓“四化”。一是面对前所未有的经济下行挑战，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以及监管部门要求，选派16名业务骨干作为“金融委员”定点帮扶37家民营企业，投放贷款4729.42万元。二是通过创新信贷产品和担保方式，对受疫情影响的小微、民营企业不抽贷、不断贷，对还本付息困难的贷款应延尽延，对有效信贷需求应投尽投、合理让利。三是加大对制造业、传统优势产业、地方特色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基础能源产业、基础材料产业、大数据电子信息产业等各企业的支持力度。支持产业园区贷款余额3.57亿元，支持高效农业园区贷款余额1.73亿元，支持科技企业贷款余额1.6亿元。

（四）风险防控管理情况

风险控制能力弱化，风险防控不足。一是承担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政治责任，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总体监管指标基本保持平稳，主要指标达到基本标准。二是未建立全面的风险防控体系，风险制度和评估设计不到位，难以对各类风险作出预见性的分析判断。三是缺乏完善的制度和流程，没有寻求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的有机结合，丧失部分业务发展时机。四是责任认定制度执行落实不到位，对经营管理粗放行为缺少震慑作用，信贷人员合规意识淡薄，缺乏风险预判能力。五是由于政策、历史遗留问题等原因造成抵债资产处置手段单一、处置难度大、入账难。在账面 3.76 亿元抵债资产中，大部分为房产且金额较大，在当前房地产市场低迷的情况下，抵债资产通过市场化处置变现难度大。

二、2022 年工作思路及目标任务

2022 年是安顺农商银行转型发展之年，面对重重困难和严峻考验，按照省联社年初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总行党委、董事会的要求，我行将以“转变思想观念、确定营运模式、优化制度建设、加强队伍管理”为转型思路，按照省联社“十四五”规划要求，力争通过 3 至 5 年时间，破解“班子不得力、员工信心不足、专业知识不够、人员用得不好”的问题，让安顺农商银行走出困境。

基于当前形势，2022 年我行将坚持“三个导向”，努力实现“三个提升”，着力在转型发展上取得新突破。

坚持“三个导向”。一要坚持目标导向。实现开门红考核全系统排名 50 位以上；本年度分层分类考核实现本方阵

排名中位、安顺地区走前列，全系统排名保 60 名、争 50 名目标。监管评级保持在 4A 级。二要坚持过程导向。加强过程控制，重点抓好领悟力、执行力，要持续学习经营管理理念、准确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努力培养市场思维、效益思维，把实现工作目标贯穿于各项工作过程之中。三要坚持结果导向。按照“四搞两抓”要求，把情况搞清楚、把困难搞准、把问题搞透、把措施搞实，坚持部署了工作就要雷厉风行、定下了的事情就要一抓到底，聚焦重点、紧盯实效，实现从“务虚”向“务实”转变，全面推动经营管理转型升级。

实现“三个提升”。一要提升工作质效。以提升专业能力和提高人员产能为目标，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实现“精兵作战”。建立健全覆盖每个岗位的考核评价机制，督促干部员工提升履职能力，不断成长进步。二要提升管理质效。加快推进业务财务融合，建设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财务管理体系，全面提升经营分析与决策赋能水平。加快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逐步提升风险经营能力，着力打造前置化风险管理能力，提升风险防控管理水平，保障业务稳健发展。三要提升发展质效。持之以恒在做规模、调结构、控风险、降成本上下功夫，全力做优存款业务，科学布局贷款业务，当好服务实体经济和“三农”、小微的金融主力军，在推动地方经济发展中实现自身发展。

总体目标：

全年各项存款及日均存款增速达 8%，力争达 10%；新增 8.42 亿元以上，力争新增 10.53 亿元；余额达 113.72 亿元

以上，力争达 115.83 亿元，确保存款市场份额增长。各项贷款及日均贷款确保增速达 8%，力争增速达 10%；新增 7.97 亿元以上，力争新增 9.95 亿元；余额达 107.56 亿元以上，力争达 109.54 亿元。力争各项收入达 9.33 亿元，利润总额 1.17 亿元。保持业务结构不断优化，质量效益继续改善；确保涉农、小微、消费贷款余额持续增长、客户有效增加，大额贷款余额、占比控制在合理范围；确保资本充足率、拨备覆盖率、存贷比、杠杆率等主要风险监管指标持续向好，其中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5% 以内，新增贷款逾期率控制在 2% 以内，监管评级保持在 4A 级。确保经营管理方向不偏离，风险防控持续夯实，机构安全稳定运行，健康度逐步提高，效益不断提升。

三、2022 年重点工作

（一）抓实重点，着力推进队伍建设

1. 强化各层级人员能力提升。全面推行三级价值体系建设，逐步形成班子有使命感、中层有责任感、员工有紧迫感的干事创业氛围。加强班子在业务发展、财务管理、风险防控及队伍管理上的学习力度，全面提升业务水平及经营管理能力，做到“目标一致、权责清晰、班子团结、协作到位”，使战略战术得到有机统一，经营理念得到贯彻执行。提升中层干部履职能力，加大业务知识、营销技巧、团队管理等内容的培训力度，加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树立敢于担当、忠诚尽职、正直无私的价值观，坚决杜绝“人情大于制度”“不敢管不能管”等现象。加强各条线专业人

才队伍建设，重点加强对青年员工的培养工作，按不同序列设置，提升专业技能，不断完善员工培养、评价、配置、激励机制，逐步建立适应我行发展需要的人才培养管理体系。

2. 优化人员选用机制。统筹推进人事改革，优化竞岗机制，强化压力传导，重点推进中层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完善《中层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办法》和《考核评价实施细则》，改进干部考察考核方式，规范干部提名、选拔、提拔、任用流程，提升干部选用公信度。按照“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原则，选拔、储备一批中层干部后备人才，拟定《后备人才管理办法》，加强对后备干部的培养教育和实践锻炼，形成“想干事的有平台，能干事的有岗位，干好事的有地位”的人才激励机制。

3. 加强队伍教育培训。实施“人才强行”战略，以经营管理基础和重点工作为中心开展全员教育培训，以开展“能力提升周考”为抓手，激励干部员工主动学习、主动作为。重点对中层干部及信贷、财务、风险、审计、资金营运等各岗位人员开展培训，注重培训工作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实现逢训必考，全面提升干部员工的工作方法和业务技能。

（二）补齐短板，着力提升发展质效

1. 补齐经营管理短板。加大各层级人员经营管理理念的学习力度，在工作中不断强化工作安排六环节“讨论目标—确定目标—分解任务—统一思想—跟进考核—督导到位”的运用，确保目标清、举措实、进度明、奖惩力。构建以业绩考核结果为导向，过程化管控为支撑的“双轨制”绩效考核

机制，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全面优化调整支行、部室、员工考核政策，按月通报考核得分和考核排名，业务部门定期对后进支行进行指导，推动后进跑起来、动起来。

2. 补齐网点布局短板。制定《营业网点优化调整规划方案》及《网点建设三年规划方案》，开展网点优化，节约运营成本，细化网格化管理措施，避免各营业网点因管理范围不清出现无序竞争和内耗。完善考核机制、加快网点由交易操作型向服务营销型转变，真正把网点优势转变为获客优势、竞争优势和发展优势。

3. 补齐业务结构短板。优化负债结构，降低存款成本，负债业务要从数量型向效益型转变，注重拓展低成本储源，对高成本负债业务进行梳理，逐步压缩，替换为低成本负债业务。优化资产结构，动态调控信贷投放，精准配置信贷资源，适当降低长期业务规模，调整中长期信贷比例，缓解期限错配问题。做好省联社城区金融项目试点工作，做好市场调研、同业竞品、现有产品分析工作，确定零售业务营销策略，有序拓展城区业务。禁止发放大额贷款、异地贷款，不得新增扩大地方政府债务，不得新增高耗能、高污染行业信贷投放，不得违反监管部门房地产信贷政策。探索互联网金融战略部署，研究“银发”和青年客群的金融消费偏好，通过搭建“金融+非金融”融合的场景平台，满足多元化客户服务需求。按照“线下业务为主，线上业务为辅”的经营模式和互补机制，不断提升获客能力。确保个人存款有效户数增长 42700 户；个人贷款有效户数增长 18000 户；黔农云有

效户数 70700 户。

4. 补齐产品创新短板。注重细分客户群体，以客户需求和市场为导向，整合完善现有产品，量体裁衣精准研发金融产品，丰富产品种类，完成“市场调研—产品设计—投入市场—跟踪评价”的闭环管理，充分发挥农信社“方便、快捷、灵活”的特点，为城乡客群提供有效金融供给。建立“班子成员、部室、支行”三级联动营销体系，坚持全员营销。班子成员负责市级层面各相关部门及系统性客户、集团性客户的对接营销，搭建合作平台；部室加大营销策略研究，制定营销方案和全员营销考核办法，建立分层、分岗营销体系；支行按照营销策略做好现有客户维护及本层级新客户的营销工作。确保城区支行资金归行率达到 5.6%，农村支行资金归行率达到 8.5%，实现亏损网点全面扭亏为盈目标。

5. 补齐支农支小短板。摒弃“舍小求大”经营行为，采用投放和管理并重的发展模式，深耕基础市场，做实基础客户。持续扩大普惠金融覆盖面，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普惠金融支持力度，为普惠小微企业注入金融活水，大力稳企纾困，增强小微企业发展后劲。力争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新增 2.4 亿元，户数新增 2000 户。抓细抓实普惠大走访，做好客户精细化分类，提升农户精细化经营能力，持续提升贷款覆盖面，确保建档面 100%，符合评级授信条件的授信面 100%，符合贷款条件的有效需求满足率 100%。确保农户贷款面力争达 40%，新增 7200 户。充分认识社保卡发行应用工作保根基、保饭碗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力争惠农补贴对象覆盖率 100%，

辖内常住人口社保卡覆盖率达 70%以上，金融账户激活率达 43%，新增社保卡 16.7 万张，新增激活卡数 18.9 万张。

（三）强化弱项，着力增强发展支撑

1. 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培育“全员、全业务、全流程”的风险管理文化，根据不同业务类型建立相应的管理办法，将风险管理融入管理制度与操作流程中。建立相互独立的前台业务部门、中台风险管理部门与后台合规稽审部门三道防线，对各部门所承担的风险管理职责予以明确，使风险管理工作能够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实现全覆盖；定期分析全行整体风险状况，依据统一标准对各类风险进行准确预测、计量和控制。建立问责机制，开展不良贷款形成原因的调查认定，对违规问题严肃追究问责，达到零容忍。认真贯彻执行征信宣传业务工作计划，落实征信工作部署及征信宣传年度工作，为乡村振兴提供良好的诚信环境支撑。

2. 强化不良资产风险防化。在严防新增不良贷款的基础上，对存量不良贷款，要摸清底数，细化分类，逐户制定化解方案，实行责任清单管理，通过责任清收、集中清收、行政清收等措施，最大限度收回不良贷款。通过业务发展增加拨备提取，加大合规核销，对现有表外核销贷款，要采取针对性措施开展委外清收及管理，确保完成收回 7% 的目标。加强抵债资产处置管理，制定处置方案，明确处置方式、处置期限及责任人，结合实际制定抵债资产处置三年规划，确保抵债资产总额有序压降。制定由于历史遗留问题产生的不良贷款处置措施，摸清底数，形成问题清单，提交立项、集中

管理、专项处置，开展责任认定，减轻支行清收处置压力，让支行轻装上阵抓发展。

3. 切实提高财务管理能力。全面树立成本管理理念，以财务赋能业务发展为导向，加强负债成本管理，积极调整负债结构，提高低成本存款占比。加强利率定价研究，实施存款差异化定价，提高对客户差异化、精细化定价能力，确保利率定价水平适应市场变化需要。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实现财务预算结果为导向，倒推业务发展目标，压实各条线的预算责任。建立全面预算管理机制，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打破“成本意识淡薄，不计成本、不讲效益”的支出固化格局。从严从紧管理各项支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从粗放式发展转为精细化运营。

2021 年安顺农商银行发展困难重重，感谢各位股东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和帮助安顺农商银行的发展。诚恳地欢迎广大股东朋友们继续建言献策，大家团结起来共克时艰。各位股东朋友们，相信在大家的助力下，我行将会认真落实“严”的要求，保持“实”的作风，发扬“拼”的干劲，拿出“知耻而后勇”的勇气，以“置之死地而后生”的精神和“背水一战”的决心，坚定信心、攻坚克难，推动转型发展工作取得新突破，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为建成让政府放心、让股东安心、让客户舒心、让监管放心的百姓银行而努力奋斗！

第六章 监事会报告

2021 年，安顺农商银行监事会在省联社党委、安顺审计中心及总行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人行安顺中心支行、安顺银保监分局的关心 and 指导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以及本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强化党的领导、紧盯意识形态，从切实维护股东全体和安顺农商银行权益出发，对安顺农商银行依法经营、规范管理及各项制度的制定和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现将 2021 年监事会履职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监事会履职基本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共计召开监事会 11 次，审议议案 111 项，形成决议 111 项；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共召开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会议 11 次，审议议案 99 项，形成决议 99 项；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5 次，审议议案 12 项，形成决议 12 项。会议分别审议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信息披露报告、股金分红方案、财务预算方案、财务执行情况等内容，研究部署监事会工作，对转型升级发展和经营管理重大事项的审议过程实施有效监督，并对安顺农商银行财务活动、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工作进行分析、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

制定监事会年度工作要点，有的放矢开展对董事、高级管理层、经营决策、财务管理、合规风险、内部审计、反洗

钱、征信管理等监督。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共计监测分析各类报告 19 份，内容涵盖业务经营、案件防控、内部审计、财务管理、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

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

（一）对董事、监事和管理层的监督情况

监事会根据《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对董事、监事成员、高级管理层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1.对董事的监督。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审议各类议案共 111 项。公司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研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反洗钱工作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评价委员会 10 个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 37 次，审议议案 111 项，形成决议 111 项。

2.对监事的监督。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监事亲自出席会议的比例为 100%。在监事会会议上，监事们认真审议各类议案共 111 项。议案主要内容为加强风险防控、完善相关制度、规范相关运作，推动安顺农商银行的健康发展。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监事会下设的监督委员会召开会议 11 次，审议议案 99 项，形成决议 99 项；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5 次，审议议案 12 项，形成决议 12 项。会议分别审议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信息披露报告、股金分红方案、财务预算方

案、财务执行情况等内容，研究部署监事会工作，对我行改革发展和经营管理重大事项的审议过程实施有效监督，并对其财务活动、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工作进行分析、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

3.对管理层的监督。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管理过程中，能贯彻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坚持依法合规经营，未发现有损害安顺农商银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对于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管理层总体上能够贯彻落实，未发现决而不行、行而未果的情况。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监督

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切实履行监督责任，在总行业务发展过程中积极支持配合发挥监督作用，努力实现各项工作目标。截止2021年12月末，安顺农商银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

各项存款余额 110.73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99.59 亿元，资产总额 139.47 亿元，负债总额 126.49 亿元，所有者权益 12.98 亿元。各项收入 8.52 亿元，各项支出 7.64 亿元，营业利润 1.15 亿元，税前利润 0.88 亿元，税后利润 0.4 亿元。资本充足率 11%，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为 4.85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4.88%，拨备覆盖率为 152.21%。

监事会经认真审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规范管理、业绩真实。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三）对合规、风险和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

2021 年，安顺农商银行持续强化合规经营、风险管理及内控建设，监事会不断加强监督力度，具体情况如下：

1.经营管理决策机制的监督。对经营管理依法合规、内部制度规范等方面实施重点监督。通过列席董事会、开展专项检查、审议各类文件、听取管理层汇报等方式，对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督。全面了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工作开展情况，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活动进行监督，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派人列席有关会议共计 206 次(其中行长办公会会议 47 次，授信审批委员会会议 40 次，采购委员会会议 30 次、财务管理委员会会议 40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49 次)，问责委员会 6 次，开展纪律审查 1 次，出具《员工违规行为问责处理决定书》26 份、查处违规违纪人员 235 人次。其中：党内严重警告并免去职务 1 人次，离岗收贷 2 人次，警告 2 人次，通报批评 12 人次，经济处罚 220 人次，处罚金额合计 29.97 万元。对经营管理、风险管理、内控管理实施有效监督。

2.案件风险防控的监督。一是监督部门完善案防机制，制定《安顺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案件防控工作计划》，明确案防工作重点，总结经验教训，查找问题不足，加大整改力度；二是督促明晰案防职责。各层级负责人为案防工作第一责任人，要求案防牵头部门组织层层签订《安顺农商银行 2021 年案防责任书》，深化“上下联动、共同协作、全员参与”的案防机制。三是敦促提升案防能力。督导立项检查项目共 59 项，累计排查营业网点 42 个，包括信贷类 11 个、票据类 1 个、柜台、会计结算业务类 4 个、员工异常行

为排查 2 个、其他类 41 个。部门进场检查立项比率 100%，排查业务笔数共计 15010 笔，涉及金额 89462.47 万元，存在问题业务笔数 463 笔，涉及业务金额 14883.1 万元。

3.内部控制建设的监督。一是督促各部门完善内控制度。2021 年制度废止计划 5 个、修订计划 5 个、建立计划 28 个，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制度已废止 33 个、修订 29 个、新建 45 个，新建制度涉及柜面业务、信贷业务、内控管理、风险防控等方面。二是强化员工行为管控。2021 年员工约谈累计共 59 人次。其中：累计开展示警约谈 4 人次，问责处分谈话 4 人次，各类谈话 51 人次。开展案件警示教育培训活动共计四次，累计参加人数 600 余人次。三是多形式开展监督工作。2021 年，指导部门对全行 68 台公车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发现问题 2 个，已督促整改完毕；对员工酒驾、醉驾的排查，有 5 人主动报告酒驾行为，1 人因酒驾被给予党纪处分；开展新办公综合楼建设监督检查和廉洁谈话，组织行内负责采购、基建、财务、安保、客服相关人员及我行合作的在建工程施工方、安保公司、保洁公司等召开廉政座谈会；通过下发《督查督办通知书》，提醒各业务条线按照工作职责及时采取有力措施，强化案件防控工作，加强对支行指导、检查力度。

4.内部稽核审计工作的监督指导。督导稽核审计部积极开展各类常规审计、专项审计和临时检查工作。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稽核审计立项 35 项，项目涉及人行、银保监、省联社、省联社安顺审计中心要求的项目以及自身内控要求

需要开展的项目，内容涵盖信贷业务、柜面业务、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内控制度、案件防控、信息科技等；全年组织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共计 88 人次，均为离任岗经济责任审计；牵头组织完成对辖内 35 家营业网点（含武当山支行）的信贷抽查（抽查面为余额的 30%和笔数的 30%）；根据审计检查发现重要问题发出《稽核审计风险告知书》7 期，内容涵盖网点库存超限预警、“便民快贷”风险、呆账核销不规范、信贷资料真实性风险、信贷评级授信不规范等。

监事会经认真审查后认为：报告期本公司内控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四）其他监督事项

其他交易情况。经监事会审查，公司在遇到关联交易时，遵循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操作程序，交易过程体现公平的原则，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工作的评价

2021 年，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经济下行、疫情叠加、同业竞争加剧等严峻形势下，以高质量发展为指引，立足“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统筹支农支小、脱贫攻坚、复工复产等金融服务，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取得一定进展，但经营业绩急需转型发展。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一年来的工作评价如下：

（一）经营业绩有待提升。安顺农商银行董事会有效履职，高级管理层开拓进取，认真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各项经营目标运作，各项业务不断取得进展，但基于当前总行发展遇

到重重困难，急需转型发展让业务取得新的突破。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行各项存款余额 110.73 亿元，较年初下降 5.09 亿元，增速-4.4%；各项贷款余额 99.59 亿元，较年初下降 3.57 亿元，增速-3.46%；不良贷款余额 4.86 亿元，不良率 4.88%，营业收入 84339.21 万元，同比减少 6153.51 万元；资本充足率 11%，较年初下降 0.45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52.21%，较年初下降 14.14 个百分点；拨贷比 7.42%，较年初下降 0.1 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 53.99%；资本利润率 3.13%；资产利润率 0.28%，净利润 4004.86 万元。

（二）合规意识有待增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重大经营活动和参与市场竞争中，基本能贯彻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股东大会的要求开展工作，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坚守市场定位。基本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踩“红线”，不触“底线”。未发现违反廉洁自律和其他违规违纪的情况。

（三）全面风险管理有待加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基本能够理清各部门职责和边界，各司其职，坚持防风险，守底线，以提质控险为目标，优化各项风险管理指标，梳理各项制度流程，但高级管理层在制定风险管理制度方面有缺失，在制度的执行上有差距，导致风险管理不到位，达不到省联社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董事会应加强对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的有效监督，高级管理层应完善风险管理相关制度并严格按制度执行。

四、存在问题

（一）监事会年度监督工作不够具体。尽管制定了年度监督工作要点和计划。但是内容比较零散，未达到监督系统化和体系化，主要监督工作尚集中在会议监督上，专项下沉监督的内容较少。

（二）监事会监督方式有待完善。从实际的监督工作来看，监督检查工作虽然在原有的事后监督基础上逐渐向事前、事中转变，但是大部分监督检查工作仍然处于事后监督阶段，未将监督从被动到主动转变，从根本防患未然解决关键问题。

（三）监事会督促问题整改有待提高。监事会监督发现的问题，未有效整理成台账进行后续跟踪督促整改，未对整改成效进行后评价，整改成果应用质效未能得到充分体现。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2022 年是安顺农商银行转型发展之年，面对重重困难和严峻考验，监事会将全面贯彻落实好省联社党委、安顺审计中心党委以及总行党委和董事会的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认真执行人行安顺中心支行、安顺银保监分局的相关要求，履行好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努力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架构中的监督作用。具体措施如下：

（一）完善监事会管理，梳理重点监督项目，聚焦监管风向标、聚焦发展战略规划、聚焦合规风险管理、聚焦财务营运管理，结合农商银行实际情况，制定年度监督工作计划，有的放矢开展监事会监督工作，提高监事会履职质效。

（二）按照章程赋予的职责，加大监督力度，完善纪检

监察、内部审计、合规风险等联合联动监督体系，加强对各要害岗位人员、关键少数人员行使权力的监督，有效防止权力失控和行为失范，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制度的刚性约束。

（三）进一步加大问题整改、追责问责的监督，提高问题整改效率，强化追责问责力度，促进合规经营建设。坚持“抓大不放小、问题必整改、责任必追究”的原则，履行监督职能，督促经营管理层制定行之有效的办法和措施，堵住风险、防控风险。

（四）进一步加强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协调，建立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方式，强化对决策和执行的监督，做到履职不越位、办事不错位、工作不空位，全面体现运转协调、有效制衡的管理理念。在管理上谋取策略，积极配合董事会做好决策部署，在经营上寻求发展，深入研究探讨，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监督方式，有效整合内部资源，提高监督检查的有效性、合理性。

（五）进一步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除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章程履行职责外，重点关注和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各位领导、各位股东，安顺农商银行 2022 年将以“转

变思想观念、确定营运模式、优化制度建设、加强队伍管理”为转型思路，坚持“三个导向”，努力实现“三个提升”，着力在转型发展上取得新突破。监事会将积极支持和配合董事会及经营班子依法合规有序开展工作，充分履行好监督职能，维护股东利益，诚信正直，勤勉工作，确保圆满完成 2022 年的工作目标和任务，促进安顺农商银行合规稳健发展。

第七章 风险管理

为持续优化和完善风险管理体系，通过识别主要业务和管理流程中的风险点，查找各流程中的薄弱环节，完善风险管理预防与控制措施，构建职责清晰、相互制衡、运行高效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构架，切实提高我行各类风险控制能力，保障我行经营稳健和健康发展。根据《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银监发〔2016〕44号）《贵州省农村信用社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指引》（黔农信发〔2020〕26号）《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安农商发〔2021〕30号）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现将 2021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风险总体指标情况

截止 2021 年末，我行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余额为 1165488.35 万元，较年初增加 82233.62 万元，表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余额为 287.25 万元，较年初减少 1984.07 万元。由于受经济下行及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我行 2021 年不良贷款有所上升，2021 年末我行各项贷款总额为 995898.02 万元，不良贷款余额为 48551.34 万元，不良贷款

余额较年初上升 1909.79 万元，不良贷款率 4.88%，不良贷款率较年初 0.36 个百分点。五级分类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为 45960.17 万元，逾贷比 94.66%。2021 年，我行不良资产处置总额 70733.28 万元，其中现金清收 47100.37 万元，以物抵债 360.39 万元，呆账核销 23272.52 万元。

流动性资产总和为 26239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0045.05 万元；流动性负债总和为 603939.98 万元，较上年减少 63514.59 万元；流动性比例 43.45%，较上年下降 0.36 个百分点。流动性缺口率 1 日的数值为 45.09%，7 日的数值为 40.6%，30 日的数值为 50.06%，90 日的数值为 39.12%，1 年的数值为 34.39%。流动性资产变动较大的有一个月内到期的同业往来款项轧差后资产方净额较年初减少 19722.31 万元；流动性负债变动较大的有活期存款较年初减少 73819.21 万元，一个月内的定期存款较年初增加 18937.79 万元。

利率敏感性资产为 1501915.65 万元，其中不考虑行为性期权的资产 1307599.18 万元，具备提前还款权的固定利率零售类贷款 182036.67 万元，具备提前还款权的固定利率批发类贷款 12279.8 万元；利率敏感性负债-1240446.33 万元，其中不考虑行为性期权的负债-150388.77 万元，无到期日存款-514196.58 万元，可提前支取的定期零售类存款-556417.76 万元，可提前支取的定期批发类存款-19443.22 万元。

二、各类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管理

安顺农商银行业务部门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业务操作，明确有关准入标准，全面落实信用风险控制嵌入到产品、流程设计、业务管理及具体操作中。按照开发的产品在使用中进行风险识别、监测、评价、控制的要求，制订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税银贷”贷款管理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农扫码贷”贷款管理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金融业务实施细则》《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抵购贷管理办法（试行）》等办法；修订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接力贷管理办法》《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重组担保管理办法（试行）》等办法；下发了《收单商户风险预警信息提示》《规范仓单质押贷款业务管理》，开展了《移动 POS 终端风险排查》《烟草公司三方扣划流程的辅导》《征信业务排查》《风险防范安全生产》等文件。通过制定和修订贷款管理办法，为信贷业务的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为授信业务信用风险提供前置保障。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针对流动性比例、核心负债依存度、流动性缺口率、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等监管指标，按期做好流动性指标预测及监测，并安排专门的部门就资金调剂、头寸匡算、紧急再贷款等方面做好沟通协调工作，以便及时化解支付风险。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高风险抵补能力。逐步加强现金、超额备付金、同业存单等变化能力较好的资产储备，提高流动性管理水平。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顺农商

银行各项存款余额 1107284.75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995898.02 万元，流动性比例 43.45%，存贷比 83.97%，核心负债比例 71.19%，流动性匹配率 148.87%，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83.01%。

（三）操作风险管理

安顺农商银行各类业务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在授权或审批范围内开展。所有条线部门按规定根据业务流程设置相应的操作岗位，涉及不相容职务的严格按照规定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按规定配备符合职业要求的专业人员，明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职责。各岗位人员按各自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职责办理各项业务。各条线部门加强操作风险方面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强化管理及制度执行，做到有令必行、有禁必止、合规操作、依法经营。通过制度引领，督促员工充分认识防范操作风险的重要性，进一步提高合规操作的业务技能，把“第一道防线”打造成操作风险的坚固堡垒。

（四）合规风险管理

安顺农商银行党委、经营层风险管理委员会强调制度建设的重要性，坚持各类业务制度先行，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积极发挥内部控制的作用，加强对重点环节、重要事项的监督和管理控制。为确保各环节风险可控、有制可循、有章可依，严格按照《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制度管理办法》（安农商发〔2020〕238号）文件要求，结合我行业务开展实际和管理权限，按照“重要流程至少每年开展一

次，每两年实现所有流程自评工作全覆盖”的原则，持续开展制度“废改立”工作，根据合规风险管理流程的需要以及新业务新形势的要求，按照业务条线制定完善相应的管理制度、流程、规章，使之成为指导合规操作的标准，2021年安顺农商银行制度“废改立”共完成36个，其中废止15个，修订11个，建立10个。2021年安顺农商银行共识别梳理了重要业务和管理流程41个、重要风险点501个、控制措施687个，涉及农村金融、计划财务、公司业务、风险管理、安全保卫等11个业务条线。

（五）信息科技风险

安顺农商银行对信息科技部重要岗位实行A、B角制度，采取定期或不定期轮岗或休假等方式对各岗位人员进行内部调整，在员工发生变化后及时变更相关信息，防范重要岗位人员流失风险和操作风险；按照“必须知道”和“最小授权”的原则，建立有效的信息安全访问控制机制；实施网络区域划分与隔离，确保生产网络与开发测试网络、业务网络与办公网络、内部网络与外部网络应实施有效隔离；加强了无线网、互联网接入边界控制，有效降低外部攻击、信息泄漏等风险。对各类信息科技风险进行了有效的管理，具体风险控制策略包括：信息分级与保护策略，人员安全策略，访问控制策略，信息系统开发、测试和维护策略，信息系统运行和维护策略，数据安全策略，物理安全策略，业务连续性管理策略，信息科技外包管理策略。信息科技部机房实行严格的门禁管理措施。信息科技部能够对机房环境设施实

行日常巡检制度，制定信息系统及机房环境设施出现故障时的应急处理流程和预案，且按季度进行演练；信息科技部能够持续加强信息科技相关外包管理工作，确保客户资料等敏感信息安全。

（六）声誉风险

安顺农商银行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充分发挥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把党的领导融入声誉风险管理各个环节。实施主动的声誉管理战略，遵循声誉建设基本规律，着力实现“两个转变”，即从主要进行声誉事件处置向事件处置与源头治理并重转变，从防控风险为主向全流程管理转变。持续提升重大声誉事件应对能力，坚持前瞻、主动、及时“三原则”，前移声誉风险管理关口，加强实时监测和定期隐患排查，完善快速响应机制，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置”。加强声誉风险源头治理，实现声誉风险管理对经营和管理全流程覆盖，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施策，以防控风险、有效处置、修复形象为声誉风险管理最终标准，实行舆情处置、舆论引导、声誉修复、品牌提升“四措并举”，统筹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相关工作，及时有效修复声誉和社会形象。

（七）战略风险

安顺农商银行高管层坚持“支农支小”战略目标，制定针对农户、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等为主要服务对象的战略实施方案，并定期自我评估风险管理的效果，确保我行长期战略、短期目标、风险管理措施和可利用资源紧密联系在一

起。高级管理层深入剖析、评估长期战略决策中可能潜藏的战略风险，适时推出新产品、新服务，根据不断发展变化的内外部环境定期对战略规划审核和修正，将战略风险管理要求嵌入战略管理全流程，最大限度降低战略规划中的战略风险。

（八）洗钱风险管理

安顺农商银行切实履行金融机构反洗钱法律义务，进一步完善反洗钱工作机制，在反洗钱组织架构建设、反洗钱内控制度建设、客户身份识别、客户身份信息数据治理、规范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反洗钱宣传培训等方面有效开展工作。完善反洗钱工作制度，配备业务素质较高的业务人员，制订严格的工作职责，确保反洗钱工作的有效开展；加大反洗钱培训力度，增强员工反洗钱意识。加强对员工反洗钱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的知识培训，确保全员树立应有的反洗钱意识，提高对洗钱手段的识别技巧，提高反洗钱操作技能，增强反洗钱工作能力，切实打击和杜绝洗钱活动。2021年成功报送大额交易报告份数 88364 份，大额交易上报数据填写完整、真实，收付方向正确，不存在为规避数据接收检查效验而故意填报无效或错误信息。上报可疑交易报告 288 份，其中重点可疑交易报告 6 份，一般可疑交易报告 259 份，接续报告 23 份，并在业务办理过程中经办的可疑交易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反洗钱监测系统的补录、审核、报送。

三、主要风险指标在行业、地区、客户、产品等维度的分布

（一）截止 2021 年底我行不良贷款余额为 48537.73 万元，按行业分类前三位的是：1. 批发和零售业不良余额 12145.85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25.02%；2. 建筑业余额 6476.48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13.34%；3. 农、林、牧、渔业不良余额 6365.56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13.11%。不良率前三的是：1. 房地产业不良率 42.37%，2. 制造业 9.88%，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91%。贷款余额分布前三的是：1. 个人贷款余额 216239.34 万元，2. 批发和零售业贷款 196198.71 万元，3. 农、林、牧、渔业贷款 149862.84 万元。

（二）在不良贷款分布中，城区型支行不良贷款余额合计 35688.04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73.53%；农村型支行不良贷款余额合计 12849.69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26.47%。

（三）按客户类型分类不良贷款余额最大的是农户不良贷款余额 17552.11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36.16%，其次为企事业单位不良贷款余额 14982.43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30.87%，再次为一般自然人不良贷款余额 5244.67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10.81%；不良率最高的为个体工商户 13.36%，农户与一般自然人不良率分别为 4.65%、2.72%。

（四）按产品分布不良贷款余额最大前三位产品为法人类流动资金贷款不良贷款余额 14807.57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30.5%，农户小额贷款不良贷款余额 13832.12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28.49%，农户担保贷款不良贷款

余额 2050.47 万元，占总不良贷款余额的 4.22%。

四、资本和流动性抵御风险能力

（一）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方面。我行成立有由行长任主任，副行长任副主任，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业务发展部、农村金融部、计划财务部、统计部、运营管理部、金融市场部负责人为成员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领导我行流动性风险的管理工作，并规定合规风险部为我行实施流动性风险监测的主管部门。

（二）压力测试政策方面。我行建立了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机制，确定了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组织架构和工作职责、规定了压力测试的方法及情况设置、规范了压力测试具体工作流程；制定有流动性风险监测办法，明确了流动性风险监测的各项指标、流动性风险的预警和报告以及风险监测的组织实施程序。

（三）应急处置制度建设方面。1. 我行制定了《安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安农商发〔2020〕106 号），建立了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组织架构，成立由董事长任组长、其他行领导任副组长，各部室、支行负责人为成员的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领导小组；2. 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和工作机制，明确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及其成员的工作职责，规范应急处置过程中报告、处置、后期管理等环节的工作流程，并针对可能出现的流动性风险制定相应的风险应急计划。

（四）流动性管理策略方面。首先，制定资产方流动性

管理策略：1. 提高备付金率水平；2. 及时抛售可供出售类债券，必要情况下出售持有至到期债券；3. 停止发放并收回贷款，降低存贷比例；4. 出现挤兑苗头、库存现金不足时，由运营管理部与人民银行或同业进行协商，及时调运现金以确保现金正常支付。其次，制定负债方流动性管理策略：1. 由金融市场部在银行间市场开展卖出回购、资金拆入等业务融入资金；2. 建立融资总体定价策略；3. 确立同业承诺的备用提款额度。

五、面临的突出风险问题及趋势

（一）自 2016 年以来经济开始下行，加之 2020 年疫情的影响，地方产业发展受到重大打击，客户的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下降，导致贷款到期不能按时归还，利息不能按时支付，客户履约能力下降，信用风险频发，信用风险成为关注的焦点。

（二）市场报价利率的全面推进，银行间竞争越来越大，存款利率敏感度明显上升，利差越来越小，流动性风险增加，保持资产和负债在动态过程中的相互匹配愈加困难。

（三）面临业务创新的挑战。地方银行在金融业务创新和优质服务方面处于劣势，2021 年以来推出“易贷通”、“税银贷”等新贷款产品，扩大贷款市场份额的同时，对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也提出了新的要求。

六、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前置信用风险管理。将关注类贷款、融资性担保贷款、抵债资产、已核销（已置换）贷款、大额关联贷款、

重组贷款等纳入重点领域贷款风险管理，加强定期监测和分析，及时发现风险苗头，提出针对性风险管理策略和处置措施。加强关注类贷款占比监管，对利息逾期 30 天、60 天贷款加强管理，防止其向下迁徙。持续完善各类授信业务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业务办理流程，确保信用风险控制的实施与风险偏好相匹配，避免授信业务存在风险隐患。

（二）加强流动性风险管控。一是加强流动性风险监测预警。提高流动性指标监测频度，灵活采用按日、按周、按月、按季等频度对流动性指标进行监测和分析；二是加强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持续开展压力测试，充分运用压力测试结果，及时补足流动性风险管理短板，加强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及时完善应急预案，做好特殊时点的备付准备，提高流动性风险防范前瞻性。

（三）深入开展内控合规教育。加大对员工合规经营意识、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的教育，认真组织学习各项规章制度，坚决杜绝以习惯代替制度，以感情代替规章，以信任代替纪律的陋习。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办理业务，不断强化员工风险防范意识，从思想、经营理念、全面风险管理、职业道德和行为习惯上培育良好的风险控制文化，形成一种风险管理人人有责的内控氛围。

（四）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开展“内控合规升级工程”，健全内控合规管理机制，完善各类重要风险管理政策，形成一套务实管用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明确全面风险治理架构以及各类风险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控制、缓释

的方法和程序。针对我行风险偏好、风险限额,对新业务、新产品研发及流程设计等环节预判风险隐患和管理漏洞,建立风险限额机制,保障我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

第八章 主要业务经营及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1 年业务经营情况

2021 年,我行认识和把握形势,抢抓机遇,强化市场营销和竞争能力,加强风险、成本和质量控制。主要表现在:

(一) 各项存款情况

2021 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1107284.75 万元,较上年下降 50933.25 万元,增幅-4.39%。其中:对公存款余额 160412.82 万元,比上年末下降 71649.18 万元,增幅-30.87%。

(二) 各项贷款情况

2021 末,各项贷款余额 995898.02 万元,较年初下降 35669.98 万元,增幅为-3.46%。其中:正常类贷款余额 896216.89 万元,比上年末下降 15933.98 万元,增幅-1.75%;关注类贷款余额 51129.79 万元,比上年末减少 21645.69 万元,增幅-29.74%;次级类贷款余额 31347.96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8846.49 万元,增幅-22.01%;可疑类贷款余额 17168.36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0748.17 万元,增幅 167.41%;损失类贷款余额 35.02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8.11 万元,增幅 30.14%。

(三) 市场份额情况

2021 年末,在西秀区同业市场中,我行存款市场份额占 18.17%,居全区同业第三;贷款市场份额占 16.2%,居全区

同业第二。

（四）经营利润情况

2021 年我行实现利润总额 8803.82 万元，同比增幅 4.91%，经营利润 23564.42 万元，同比降幅 28.36%。

（五）资产负债情况

2021 年末，我行资产总额为 1394737.59 万元，比年初下降 25741.19 万元，增幅-1.81%；负债总额 1264894.56 万元，比年初下降 29830.21 万元，增幅-2.3%。

二、2021 年财务决算状况

（一）主要财务表现

2021 年我行加强财务预算管理，各项财务指标总体相对平稳，财务状况良好。

1. 经营效益相对稳定。全行实现经营利润 23564.42 万元，同比减少 9327.64 万元；每股净资产 3.56 元，同比增加 0.11 万元，增幅 3.25%。

2. 各项监管指标均达到监管机构要求，抗风险能力不断增强。2021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 14760.60 万元，拨备覆盖率 152.21%；按照《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计算应提贷款损失准备，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为 212.86%；不良贷款率 4.88%；拨贷比 7.42%。按新资本管理办法口径计算，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88%，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88%，资本充足率为 11%；流动性比例 43.45%。

3. 盈利能力有所下降。按监管口径计算，全行资产利润

率 0.28%，低于监管指标标准值 0.32 个百分点；资本利润率 3.13%，低于监管指标标准值 7.87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不良贷款上升计提拨备增加，导致利润下降）。成本收入比 53.99%，超过监管要求（ $\leq 35\%$ ）18.99 个百分点。

（二）其他事项

1. 不良资产及减值准备变动情况。2021 年我行不良贷款 48551.34 万元，较年初上升 1909.79 万元。2021 年我行提取资产减值准备金 14760.60 万元，其中：回冲存放同业坏账损失减值准备 1600 万元，提取贷款损失准备 16360.60 万元。

2. 呆账核销情况。根据《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版）》（财金〔2013〕146 号），加大呆账贷款核销力度，做到应核尽核，我行 2021 年核销呆账贷款 23272.52 万元。

3. 各种税费缴纳情况。2021 年我行按照税收政策向税务机关缴纳各项税费 7446.26 万元。其中缴纳企业所得税 4512.28 万元；缴纳增值税及附加 1951.62 万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58.74 万元；其他税费 323.61 万元。

4. 对外捐赠情况。2021 年，我行对外捐赠 2057 万元。其中：向贵州省扶贫生态移民工程捐款 1891 万元；向贵州省信合公益基金会捐赠 126 万元；向杨武乡排水沟建设捐赠 10 万元；向西秀区第六届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捐赠 30 万元。

第九章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三、报告期内，本行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分立合并事项。

四、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重大合同及履约情况

（一）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正常，未发生重大合同纠纷。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继聘贵州源信益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的审计机构。

七、报告期内，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

八、年度殊荣：

（一）安顺农商银行荣获“业务成长十佳银行”；

（二）安顺农商银行荣获“第三届贵州省诚信示范企业”；

（三）安顺农商银行团委荣获2020年度西秀区“五四

红旗团委”；

（四）安顺农商银行团委荣获贵州农信“五四红旗团委”；

（五）安顺农商银行双堡支行荣获贵州农信 2021 年“新时代优秀团队”；

（六）安顺农商银行南华支行工会小组荣获“2020 年度安顺市先进职工小家”

（七）安顺市税银智慧大厅（安顺农商银行小十字支行）户外劳动者综合服务站荣获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授予的 2021 年“最美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

九、除上述信息外，本行无其他让公众必要了解的重要信息。